

证券代码：430477

证券简称：盛力科技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芜湖盛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2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4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武江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网站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2）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公司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130.42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0.04 元，公司目前属于亏损状态，结合当前实际经营情况，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2020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向关联方采购产品》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预计向关联方芜湖鑫力橡塑有限公司采购产品，主要为公司产品组装件，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贷款机构申请贷款，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关联方张武江、叶新年、胡丹红、李钢、乔跃平、毛文华、王世荣拟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武江、胡丹红、李钢、乔跃平、毛文华、王世荣按规定回避表决，导致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该议案直接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网站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3.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继续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成员任期已届满，本届董事会同意提名张武江、胡丹红、李钢、乔跃平、王世荣、毛文华、朱旭东、崔晶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 点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芜湖盛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